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招标代理合同

委 托 人（甲方）：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受 托 人（乙方）：广东粤诚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签订时间：2026 年 6 月

甲方：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委托人）

乙方：广东粤诚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托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代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总则

（一）甲乙双方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政府的相关法规规定开展采购工作，确保整个采购过程公平、合法。

（二）甲乙双方应互相配合，保证采购工作顺利进行。

（三）甲乙双方严格保守与项目有关的保密事项。

（四）采购过程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依法处理。

二、项目预算、资金来源、项目内容

（一）项目预算：人民币 2472000 元。

（二）资金性质： 预算内、 预算外、 自筹

（三）支付方式： 集中支付、 自行支付

（四）项目内容：本合同中甲方委托乙方组织 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的竞争性磋商工作，项目服务期为一年。

三、工作内容及费用

（一）甲方的工作内容

1. 及时向乙方提供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所需的项目内容及其主要商务、技术要求及资格预审要求和其他与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的资料（包括服务期、付款方式、电子文件等）。

2. 无偿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所需的技术规范文本给乙方。

3. 如果需对报价单位召开项目介绍会，甲方协助乙方组织有关设计人员和技术人员到现场介绍项目的具体技术要求、工况条件等。

4. 负责审核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确认采购时间安排。

5. 协助乙方做好采购工作申报，竞争性磋商文件送审工作（如有）。

6. 协助乙方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澄清、答疑。

7. 按有关规定委派采购人评标代表；负责按法规规定组建评审委员会。

8. 派出监督人员监督评标；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依法确定成交人名单。

9. 授权乙方处理采购过程中的异议，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相关资料和协助，负责审核、确认相关的处理函件。

10. 配合项目监督部门处理相关投诉。

（二）甲方的费用

甲方承担前述甲方工作内容所涉及的费用，包括甲方派出的工作人员报酬、办公费、差旅费等，如项目需在报纸上刊登采购公告的，所发生费用由甲方负责。

（三）乙方的工作内容

1. 编制采购工作计划，交甲方审核。甲方同意后，按计划实施。

2. 负责合法化、规范化地编写资格预审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商务部分及评标原则与细则；在甲方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所需的技术规范文件后，负责按照合法化、规范化的要求编制用户需求书，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总体整合，提交甲方审查。

3. 向甲方提供定稿后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壹份。

4. 组织资格审查、负责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组织发售竞争性磋商文件、收标、抽取评标专家、组织谈判、评审、负责成交信息的发布。

5. 组织有关人员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答疑。

6. 根据甲方确定的成交人，乙方收到确认函后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7. 处理采购过程中的异议，编制、回复相关处理函件。

8. 配合项目监督部门处理相关投诉。

9. 采购项目完成后，乙方将采购过程的有关原始资料（正本）按要求归档成册，并送至乙方仓库保存。

10. 采购项目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将采购过程的有关资料装订成册交甲方存档。

（四）乙方的费用

1. 承担乙方自身工作人员的有关费用，包括报酬、办公费、差旅费等。

2. 承担前述乙方负责的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相关工本费。

3. 负责涉及谈判评审的费用，包括评标专家劳务费等。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

1. 按合同约定，接收采购代理成果。
2. 向乙方询问本合同采购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 审查乙方为本合同编制的各种文件，并提出修正意见。
4. 依法选择成交人。
5.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采购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6. 依法享有的其他权利：_____/_____。（可选）

(二) 乙方权利

1. 按合同约定收取委托代理报酬。
2. 对采购过程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3. 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做出明确的答复。
4. 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做出解释。
5. 有权参加甲方组织的涉及采购工作的所有会议和活动。
6. 对于为本合同编制的所有文件拥有知识产权，甲方仅有使用或复制的权利。
7. 依法享有的其他权利：_____/_____。（可选）

(三)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按采购程序的时间和要求完成本合同内的工作内容。
2. 甲方负有对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技术服务进行知识产权保护的责任。

(四)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应按采购程序的时间和要求完成本合同内的工作内容；
 - 1.1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委托采购代理业务的工作范围和内容，选择专职人员担任采购代理项目负责人。

采购代理项目负责人姓名：李婷

电话：13829507251

- 1.2 按采购人的合理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代理工作，不得无故拖延工作进度；
- 1.3 依法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组织采购工作，维护各方的合

法权益；

1.4 应用专业技术与技能为甲方提供完成采购工作相关的咨询服务；

1.5 向甲方宣传有关招标采购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解释合理的采购程序，以便得到甲方的支持和配合；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分包或转让本合同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3. 乙方不得接受所有投标人的礼品、宴请和任何其它好处，不得泄露谈判、评审、定标过程中依法需要保密的内容。合同终止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泄露与本合同项目相关的任何采购资料 and 情况。

4. 乙方未能履行以上各项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甲方的有关损失。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部分属于甲方专有或专用的技术（包括专利、图纸、流程、软件等），乙方有义务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公开。

五、委托代理报酬与收取

（一）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计算方法：本次代理服务费参考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以预算金额为计费基数，按照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二）代理服务费报酬选择以下第1种方式支付。

1. 由成交人支付代理报酬的，由成交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将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委托代理报酬金额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到账后，乙方将《成交通知书》与服务费发票一并交给成交人。

2. 由甲方支付代理报酬的，甲方在乙方工作完成并提交发票的10个工作日内，将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委托代理报酬金额 / 元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六、违约、索赔

如因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因违约而造成的相应责任。

七、争议的解决

甲方和乙方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和解或者向有关部门或机构申请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可以在本合同约定以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一）均提请惠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法院起诉。

开、公平、公正的言行。

十、其他

(一) 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二份，均具同等效力。

(二) 补充条款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本合同项目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未涉及的内容进行补充。

甲方（盖章）：

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6.15

乙方（盖章）：

广东粤诚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6.15

